

【增值税法律制度】

1.一般计税方法应纳税额的计算

应纳税额=当期销项税额-当期进项税额=销售额×适用税率-当期进项税额

2.含税销售额的换算

不含税销售额=含税销售额÷(1+增值税税率或征收率)

3.组成计税价格的计算

(1)只征收增值税情况下组成计税价格的计算

组成计税价格=成本×(1+成本利润率)

(2)征收增值税同时又征收消费税组成计税价格的计算

组成计税价格=成本×(1+成本利润率)+消费税税额

组成计税价格=成本×(1+成本利润率)÷(1-消费税税率)

4.购进农产品进项税额的计算

进项税额=买价×扣除率

5.购进国内旅客运输服务未取得增值税专用发票进项税额的计算

(1)取得注明旅客身份信息的航空运输电子客票行程单时

航空旅客运输进项税额=(票价+燃油附加费)÷(1+9%)×9%

(2)取得注明旅客身份信息的铁路车票时

铁路旅客运输进项税额=票面金额÷(1+9%)×9%

(3)取得注明旅客身份信息的公路、水路等其他客票时公路、水路等其他旅客运输进项税额=票面金额÷(1+3%)×3%

6.不得抵扣进项税额的计算

不得抵扣的进项税额=当期无法划分的全部进项税额×(当期简易计税方法计税项目销售额+免征增值税项目销售额)÷当期全部销售额

7.已抵扣进项税额的固定资产、无形资产，发生规定的不得从销项税额中抵扣的进项税额的计算

不得抵扣的进项税额=固定资产净值×适用税率
不得抵扣的进项税额=无形资产净值×适用税率

8.已抵扣进项税额的不动产，发生非正常损失，或者改变用途，专用于简易计税方法计税项目、免征增值税项目、集体福利或者个人消费的不得抵扣进项税额的计算

不得抵扣的进项税额=已抵扣进项税额×不动产净值率
不动产净值率=(不动产净值÷不动产原值)×100%

9.不得抵扣且未抵扣进项税额的固定资产、无形资产发生用途改变，用于允许抵扣进项税额的应税项目的可抵扣进项税额的计算

可以抵扣的进项税额=固定资产、无形资产净值÷(1+适用税率)×适用税率

10.不得抵扣且未抵扣进项税额的不动产发生用途改变，用于允许抵扣进项税额的应税项目可抵扣进项税额的计算

可以抵扣的进项税额=增值税扣税凭证注明或计算的进项税额×不动产净值率

11.简易计税方法应纳税额的计算

应纳税额=销售额×征收率
销售额=含税销售额÷(1+征收率)

12.进口货物应纳税额的计算

应纳税额=组成计税价格×税率
其中组成计税价格的计算:

(1) 进口货物不征收消费税

组成计税价格=关税完税价格+关税

(2) 进口货物征收消费税

组成计税价格=关税完税价格+关税+消费税

知识整理不易，点赞收藏转发加关注